**关于推荐2025年度江苏省优秀科普作品成果的通知**

苏科协发〔2025〕95号

各设区市科协、党委宣传部、科技局、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新闻出版局、团委、文联，各省级学会，各省部属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科协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》，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部署要求，鼓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和科普工作者开展高质量科普作品创作，提升科普原创能力，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，组织开展2025年度江苏省优秀科普作品成果推荐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作品成果类别和推荐条件

推荐的科普作品成果分4个类别，包括：科普图书、科普影视、科普摄影和科普课程。

（一）科普图书

江苏省内公开出版发行的科普图书，包括：原创作品、翻译作品、编译作品、美术画册和摄影图册等。

推荐条件：

1．由江苏省内出版社出版，出版时间为2024年6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（以版本记录为准）；

2．图书发行量不少于2000册（套）；

3．丛书可整套推荐，也可以其中单册图书推荐。整套必须在全部完成出版后推荐。

（二）科普影视

作品包括但不限于科普宣教片（含科学人物）、科普动画片、科学探究纪录片、科幻微电影、科学实验与科学教学片、科普短视频以及科普解说员或科学主播的讲演视频（或有声科普读物）。

推荐条件：

1．作品（含有声读物）类型、形式、时长以及创作手法不限；

2．视频文件统一采用MP4格式，分辨率不低于720P；有声读物音频文件统一采用MP3格式；

3．作品需附创意说明、拍摄脚本。

（三）科普摄影

作品应运用摄影技巧，以自然科学现象、科技创新成果、科技人物等为题材呈现科普主题，具有科普教育意义，融科普性、知识性、创新性和艺术性为一体。

推荐条件：

1．提供电子版和纸质版，电子版长边1000-2000像素，JPEG格式，文件不小于5MB且不大于50MB；纸质版需保证清晰度，色彩、构图完整，尺寸大小为A4，作品背面注明作品名称、拍摄时间、拍摄地点、画面主题简述。每件作品单幅、组照均可（组照每件4-8幅），组照按1件计算；

2．作品可进行适当的后期制作，作品不得使用人工智能技术生成；

3．作品须附创意说明。

（四）科普课程

课程可包含自然科学课程、健康生活科普课程、实践创新类课程以及场馆基地研学类课程等。课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天文、信息以及医学、农学等领域的知识传播；科技发展、环保、健康等社会热点；虚拟现实、增强现实、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等。

推荐条件：

1．中小学学科教育的科学课程不参加评选；

2．课程内容鼓励跨学科合作，鼓励团队参赛；

3．课程需提交完整的设计思路和设计文档（含PPT、动画、实验视频、学习手册等），并提供相关课程评价模式。

二、组织方式

1．动员申报。各主办单位要广泛动员本领域、本区域和社会各界积极开展相关科普作品创作与申报，相关作品经完成人所在单位和版权所属单位审核同意后，通过科普江苏计划项目申报平台（http://kxsb.jskx.org.cn）在线注册申报；

2．择优推荐。各主办单位，各设区市科协，省级学会，省部属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科协登录科普江苏计划项目申报平台（http://kxsb.jskx.org.cn）对申报作品成果进行择优推荐，其中各主办单位推荐总数不超过6项；各设区市科协推荐总数不超过20项；各省级学会，省部属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科协推荐总数不超过3项，优先推荐科普图书和科普影视。

3．遴选发布。推荐的作品成果经形式审查、专家评审、社会公示等程序遴选出优秀科普作品成果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1．2023、2024年度“典赞·科普江苏”和2024年度优秀科普成果的获奖作品不得申报；

2．图书作品编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颁布的《图书质量管理规定》中规定的合格品标准，并提供出版质量自查报告。科普影视作品及新媒体作品必须符合国家影视播出、放映技术指标的有关规定；审核、推荐单位要严格把关，不得存在意识形态等方面的问题；

3．作品成果内容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等在内的任何权利。如作品内容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导致任何争议、索赔、诉讼等后果，由申报作品单位和个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；

4．多人（单位）共同参与完成的科普作品，只能由第一完成人（单位）申报，且需征得其他完成人的同意，不得重复申报；

5．在线填报请按系统要求填写《作品申报表》，并上传《作品申报表》PDF盖章版、《作品授权书》及相关作品推荐要求的附件材料；网上审核通过的作品，需同步报送纸质材料，包括：盖章版《作品申报表》、《作品授权书》、作品纸质版（图书实物、科普课程纸质材料）及相关作品推荐要求的附件材料一式二份。其中，摄影作品、影视作品电子版发送至jskxyxkpzp@vip.

163.com邮箱。

6．主办单位对参赛作品成果有权在著作权存续期内，以复制、发行、展览、展示、信息网络传播等方式用于公益性科普宣传。

7．在线申报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至7月25日；纸质实物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2025年7月28日18:00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工作咨询：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

联 系 人：丁冠花

联系电话：025-86521853

报送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湖北路85号综合办公楼802室

申报系统咨询联系电话：0510-85229289

附件：1．2025年度江苏省优秀科普作品成果申报表

2．2025年度江苏省优秀科普作品成果授权书

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       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        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

江苏省广播电视局         江苏省新闻出版局

共青团江苏省委         江苏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

2025年6月17日